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三日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会的正常秩序，保证股东会的议事效率，确保股东会如期、顺利召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本次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出席会议人员应当听从公司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会议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本次会议议程有关人员及会务工作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对于影响股东会秩序和损害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将按规定加以制止。

三、出席股东会的股东、股东代表应当持身份证或者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等证件按股东会通知登记时间办理签到手续，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登记。未签到登记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

四、与会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会议纪律，不得影响会议的正常程序或者会议秩序，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股东发言主题应与本次股东会表决事项有关，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有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共同利益的质询，会议主持人或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本次股东会由两名股东代表和见证律师参加计票、监票，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由主持人公布表决结果。

六、出席会议的所有人员请将手机调至振动或关机，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事项

-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14:30
- (二)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长江路88号梦天家居会议室
- (三)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 (四)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五)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余静渊先生
- (六) 参会人员：2026年5月6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

二、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二) 主持人介绍会议议程及会议须知；
- (三) 推选本次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 (四) 与会股东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会议内容	汇报人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管军
2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曹悦、 辛蓉、 苏宏业
3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管军

序号	会议内容	汇报人
4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管军
5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管军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管军
7	关于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管军

（五）听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六）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七）现场投票表决；

（八）统计表决结果；

（九）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签署股东会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积极推进董事会战略规划目标的实施，规范公司治理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8,467.92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2.8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481.01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5.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123.0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0.9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232,584.3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80,003.8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4%。2025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021.8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8.56%。

二、2025年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一）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行**

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完善董事会的运作，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强化内部控制管理，对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的提升以及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起到了推动作用；加强对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应法律法规的学习，并将有关规定转化为公司管理标准；强化公司经营层依法经营意识，规范运作。

（二）组织召开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

2025年度，公司召开了3次股东会，5次董事会，0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4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1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结合各自的专业优势，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客观、审慎的判断，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独立董事在会议中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权限，履行决策程序。董事会切实做到重大事项

集体决策，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并落实股东会决议，领导公司生产经营有序开展。

三、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在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注重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质量，以期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规定，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股东会审议事项的决策；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作出及时的回答与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

五、2026年工作规划

2026年，公司董事会持续强化信息披露质量，继续提升公司治理及内控水平，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传递公司价值，提升资本市场认可度，工作展开如下：

（一）加强董事会工作建设，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结合公司实际，2026年持续优化治理结构，完善各项治理制度，不断提升董事会的运行效能，推动公司治理体系规范化，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发展中的作用。

（二）健全内控合规体系，强化风险识别与防控

董事会将持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优化业务流程，推动各个管理制度的落地与执行，提升公司的经营水平和管理效率。建立健全风险防控机制，强化风险管控，保障公司稳健运营。

（三）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传递公司价值

通过股东会、业绩说明会等渠道，加强与中小投资者及机构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做好公司价值传播。

特此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予以审

议。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议案二：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分别编制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苏宏业）》《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曹悦）》《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辛蓉）》。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予以审议。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议案三：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予以审议。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议案四：**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00,052,942.44元。为保证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及回报投资者，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22,69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4,538,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68.7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梦天家居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予以审议。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议案五：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按照公司规章制度履行了相应职责，公司结合《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支付了2025年度薪酬，具体发放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余静渊	董事长	99.96
范小珍	董事	60.36
余静滨	董事、总经理	96.36
徐小平	董事、副总经理（离任）	11.70
余尚霖（曾用名余晚婧）	董事	0.00
朱亦群	董事、财务总监	57.99
夏群	董事（离任）、职工董事	41.26
曹悦	独立董事	9.00
苏宏业	独立董事	9.00
辛蓉	独立董事	9.00

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个人能力和履职情况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经营业绩为基础，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评价结果挂钩，根据年度经营考核指标及专项考核指标的实际完成状况确定，年终根据当年考核结果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为9万元/年（税前），按月领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梦天家居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因涉及全体董事的薪酬及方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

会审议，关联股东浙江梦天控股有限公司、嘉兴梦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梦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范小珍、余静滨、徐小平、朱亦群需回避表决。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议案六：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聘请的2025年度审计机构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审计机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决定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与会计师事务所签署相关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梦天家居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予以审议。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议案七：**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为满足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权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公司拟申请的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在取得银行的授信额度后，公司将视业务需要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具体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全权代表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使用且单笔融资不再上报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公司本次申请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梦天家居关于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予以审议。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听取事项：**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拟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的薪酬方案安排如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个人能力和履职情况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经营业绩为基础，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评价结果挂钩，根据年度经营考核指标及专项考核指标的实际完成状况确定，年终根据当年考核结果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